

开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企业开户服务标准

尊敬的企业客户：

为进一步提升银行账户服务水平，持续改善营商环境，开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下称“本行”）现将企业开户服务标准公示如下：

一、服务标准

本行竭诚为企业法人、非法人企业、个体工商户（以下统称企业）提供便捷、安全的企业银行结算账户（以下简称企业账户）开户服务。为防范不法分子冒名开户，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我行将按规定审核企业开户证明文件和相关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开户申请人与开户证明文件所属人的一致性，以及企业开户意愿的真实性。

企业开户证明文件包括：

1. 营业执照（适用于境内企业）；企业注册证书（适用于境外机构企业）；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身份证件；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他人办理的，还应出具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4. 开立一般存款账户、专用存款账户或临时存款账户，需提供基本存款账户编号或开户许可证，开立专用存款账户或临时存款账户，还需提供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其他开户证明文件。

二、资费标准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服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的通知》等规定，制定了《开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对公客户服务费率一览表》，具体收费标准可在本行营业网点/官网网站查看。

三、办理时限

经审核，对于符合企业账户开立条件的客户，且申请资料齐全、尽职调查通过的情形下，本行于一个工作日内完成企业账户开立。因资料不全或有误或不符合要求、基本户唯一性审批不通过、存在久悬账户等原因，需要客户更新、补充资料或配合办理相关手续的，本行办理时限视具体情况而定。如有疑问，请致电垂询以下各分支行联系人员：

| 分行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联系地址 |
|------|-----|---------------|---|
| 深圳分行 | 钟丽丽 | 0755-32995058 |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59 楼 01 单元 |
| | 刘丽芳 | 0755-32995054 | |
| 龙岗支行 | 邬健 | 0755-32995070 |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城大道 99 号正中时代广场夹层商铺 03、05、06 单元 |
| | 陈雅涵 | 0755-32995088 | |
| 上海分行 | 钱董冬 | 021-80111509 |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14 楼 1402 室 |
| | 项可 | 021-80111513 | |
| 成都分行 | 冯小曼 | 028-65209684 |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御街 18 号百扬大厦写字楼 18 楼 1801、1802 及 1803 单元 |
| | 王雨佩 | 028-65209677 | |

注：具体开办的业务种类及办理流程、办理条件以及需提交的开户文件等以开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有关规定为准。

开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